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031 期 L 款
- 委托理财期限：9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 收益率	产品期 限	是否构 成关联 交易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031 期 L 款	5,000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30%或 3.44%	92 天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根据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应当选择资信、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必要时要求提供担保。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负责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对委托理财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汇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经过审慎评估，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签署了理财产品的协议，协议于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产品名称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031 期 L 款
认购金额	5,000 万元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1月18日
存款期限	2022年1月20日-2022年4月20日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年化预期收益率	1.30%或3.44%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期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委托理财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总资产	1,172,446,158.30	1,187,516,62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8,008,690.64	979,427,609.84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21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42,168.69	158,451,310.21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定期报告货币资金的57.64%。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仍可能存在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合计	5,000	-	-	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1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1 日